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鼎力”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 1、2017 年大型智能高空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以下简称“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99 号《关于核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426,229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人民币 61.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9,999,969.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5,493,248.60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64,506,720.4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30 号《验资报告》。

#### 2、2021 年度年产 4,000 台大型智能高位高空作业平台项目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以下简称“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636 号《关于核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862,308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人民币

71.9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9,945.2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9,207,822.25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80,792,122.95 元。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64,569,822.73
减：2021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166,143,026.70
减：2021 年度支付银行手续费	151.51
加：2021 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580,045.85
减：销户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	6,690.37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完成，结余资金 6,690.37 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

###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募集资金总额	1,499,999,945.20
减：直接扣除的保荐承销费	17,999,999.35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481,999,945.85
减：银行手续费	17.7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81,999,928.09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制度的情形。

###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7 年 11 月 18 日，浙江鼎力连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1 月 20 日，浙江鼎力连同中泰证券分别与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乾元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因公司聘请国泰君安担任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君安承继。2021 年 8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此前公司在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乾元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注销。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具体销户情况为：

2019 年 8 月 13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乾元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33050164733700000098 销户； 2019 年 8 月 14 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3310010310120100250788 销户。销户当日公司已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合计 8,261.01 元转入公司在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201000181126716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乾元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0年11月9日，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201000181126716 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1205281029100003366 销户，销户当日公司已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合计 59,420.78 元转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562062711018010133051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1年7月30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699033388 销户，销户时账户余额 7,226.07 元转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562062711018010133051；2021年10月27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562062711018010133051 销户，销户当日募集资金账户收到利息收入净额 6,690.37 元，因无存续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已将余额 6,690.37 元转入公司在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201000013061159 的基本存款户。公司与国泰君安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募集资金账户及销户汇总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备注
1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	201000181126716	已销户
2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乾元支行	33050164733700000098	已销户
3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562062711018010133051	已销户
4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	1205281029100003366	已销户
5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	699033388	已销户
6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3310010310120100250788	已销户

##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浙江鼎力连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完成，结余资金 6,690.37 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293651270	活期	381,999,928.09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2062711013000023921	活期	350,000,000.00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50164732709778899	活期	300,000,000.00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5281029100003889	活期	250,000,000.00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5040160000291793	活期	200,000,000.00
合计				<b>1,481,999,928.09</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614.30 万元。详见本报告之附表《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收到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10 月 27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时收到银行结算的利息收入净额 6,690.37 元，因无存续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将余额 6,690.37 元转入公司基本存款户。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均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况。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鼎力《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1385 号）。报告认为浙江鼎力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浙江鼎力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银行对账单，抽查了大额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获取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明细；查阅了审计机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文件资料。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浙江鼎力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450.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14.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040.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浙江鼎力大型智能高空作业平台建设项目		86,450.67	不适用	86,450.67	16,614.30	92,040.96	5,590.29	106.47%	2020年8月	34,249.58	是	否
合计		86,450.67		86,450.67	16,614.30	92,040.96	5,590.29	106.47%(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无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募集资金 6,690.37 元主要系利息收入, 已转入自有资金账户, 详见报告附注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因公司前期以部分自有资金投入项目, 且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投资收益也一并投入项目, 故实际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 106.47%。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朱 剑

\_\_\_\_\_


黄 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朱 剑

  
黄 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